

证券代码：832425

证券简称：国农基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北京国农基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13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李宏安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议案议程程序和议案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北京国农基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并提交公司监事会进行审核，具体内

容详见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国农基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半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监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不属于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农基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17 日